

附件四 三 年級 (班級格式，請各班老師完成附件四-需繳交電子檔)

重要教育工作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

108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，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 節數/課程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)				備 註 因一二年級適用 十二年國教，議 題已融入各領域
	學期	年級	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或領域別	週次	
實施書法課程 或活動(必辦)	上	3	國語	6-7	任一年級 安排書法課程至 少 4 節或辦理書 法社團活動 10 次 以上。
	下	3	國語	13-14	
環境教育(必辦)	上	3	國語	17-18	每學年應進行至 少 4 小時環境教 育教學
	下	3	國語	3-5	
性別平等教育(必辦)	上	3	社會	7-10	每學期除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入課 程外，應實施性 別平等教育相關 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
	下	3	閩南語	4-5	
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 (必辦)	上	3	綜合	12-15	每學年應有 4 小 時以上之性侵害 犯罪防治課程
	下	3	社會	1-4	
家庭教育課程(必辦)	上	3	社會	5-6	每學年應在正式 課程外實施 4 小 時以上課程或活 動。
	下	3	綜合	7-8	
家庭暴力防治課程 (必辦)	上	3	綜合	16-19	每學年應有 4 小 時以上之家庭暴 力防治課程
	下	3-6	社會	1-2	
資訊教育(必辦)	上	3-6	健康	5-6	
	下	3-6	國語	15-16	
全民國防教育(必辦)	上	3-6	閩南語	8-11	每學年實施 4 小 時
	下	3-6	閩南語	11-12	
高齡教育(融入)	上	3-6	健康	10-11	
	下	3-6	綜合	7-8	
資訊倫理或素養	上	3-6	自然	11-12	

(融入資訊課)	下	3-6	國語	17-18	
海洋教育(融入)	上	3-6	藝術與人文	1-2	
	下	3-6	綜合	3-4	
人權教育(融入)	上	3-6	國語	1-3	
	下	3-6	藝術與人文	1-2	
品德教育(融入)	上	3-6	國語	1-2	
	下	3-6	綜合	5-6	
家政教育(融入綜合)	上	3-6	綜合	5-6	2-4 每學期 2 節 5-6 每學期 12 節
	下	3-6	綜合	1-2	
防災教育 (以活動宣導)	上	3-6	活動宣導	2	
	下	3-6	活動宣導	12	
交通安全教育 (以活動宣導)	上	3-6	活動宣導	16	
	下	3-6	活動宣導	9	
水域安全宣導 (以活動宣導)	上	3-6	活動宣導	1	
	下	3-6	活動宣導	20	